

# 大数据中的“社保”世界

今年1月底全国电子社保卡申领突破1亿张;6月底突破2亿张;时隔4个多月,11月20日,电子社保卡抵达3亿大关。超过1/5的群众可通过电子社保卡获得贴心便捷的就业、社保线上服务,幸福感满满。

## 看数字

### 全国社保卡持卡人数达13.29亿人

截至10月底,全国社保卡持卡人数已达13.29亿人,覆盖94.9%人口。每5位持卡人中有1人同时申领了电子社保卡。

电子社保卡服务渠道已开通417个,群众通过自己常用的APP或小程序,即可方便获取线上服务。这些渠道包括国家政务服务平台、国务院客户端微信小程序、电子社保卡小程序、掌上12333、工、农、中、建、交、邮储、招商、平安等各大银行,支付宝、微信、云闪付等25个全国性渠道,以及300多个人社部门和其他政府部门渠道、100多个银行和社会渠道。电子社保卡秉持开放的态度向群众提供服务,向社会赋能。

电子社保卡承载的应用越来越丰富,包括展码、亮证、扫一扫、亲情服务、授权登录等7项基础服务,40项全国业务服务,各地还加载了更多的属地业务服务。

电子社保卡移动支付,已在27个省市的224个地市支持就医购药扫码结算,让群众快速享受就医服务。22个城市开通了银联乘车码,群众可以用电子社保卡扫码乘车。

## 看用户

### 年龄最小1个月,最大118岁

3亿电子社保卡用户,年龄最小的是1个月的小婴儿,最长的是118岁的老寿星。全国已有775万名老人或孩子通过电子社保卡的亲情服务,由家人代为申领电子社保卡,无年龄限制即可享受线上服务。

3亿电子社保卡用户遍布祖国天南海北,从佳木斯市到三沙市,从新疆克孜勒苏柯尔克孜自治州到大兴安岭地区,所有地市都开通了电子社保卡服务。

3亿电子社保卡用户中,男女比例为6:4。无论男女,最近半年最爱用的是失业保险待遇申领功能,疫情期间电子社保卡为困难群体撑起一把保障伞。

不同年龄段的用户中,年轻人喜欢熬夜查社保

(22:00—24:00),老年人喜欢清晨看养老(5:00—7:00)。“80后”最顾家,用亲情服务为父母和孩子申领电子社保卡。31岁申领电子社保卡的人最多,他们最关注未来的保障。47岁的女性爱学习,使用电子培训券参加职业技能培训,持续充电、保持进步。

不同地域的用户中,广东人最活跃,最常使用社保关系转移功能,方便自己跨城市就业;山东人最爱用养老金测算;河南的老年人最时髦,线上办理养老保险待遇资格认证次数最多。

## 看未来

### “一网通办”“全业务可用卡”

根据《中国互联网络发展状况统计报告》,今年6月,中国网民规模已达9.4亿,使用手机上网的比例达到99.2%。基于手机形态的电子社保卡是顺应互联网时代要求的必然选择。明年,预计超过5亿人将拥有电子社保卡。

在政务大厅办事时可以持电子卡亮证、扫码或刷脸,还可以在自助机或网上大厅扫码快速登录……人社部门计划利用2年左右时间,开展人力资源社会保障信息化便民创新提升行动,推进“全业务可用卡”,不仅在人社领域实现身份凭证用卡、人社缴费用卡、补贴待遇进卡、工伤结算持卡,还将推进各类人社“一网通办”及其他网办事项都加载至电子社保卡中,方便群众随时随地获取服务。

社保卡秉承开放理念,承载“一卡通”多应用。不仅继续支持实体卡持卡就医结算,还扩展支持电子卡扫码就医购药。

电子社保卡申领已纳入今年的政务服务“跨省通办”清单。实体社保卡的异地申领补换也列入明年的政务服务“跨省通办”清单。社保卡线上线下融合服务体系将不断健全,今后,群众申领社保卡更为方便快捷。

建立以社保卡为载体的居民服务“一卡通”,这个未来,你我看得见;这些服务,值得期待。

(人民日报海外版)

# 泉州公积金账户余额可提取还本金

本报讯 12月1日起,泉州公积金实施新政,针对办理逐月提取还贷(简称“冲还贷”)业务,公积金账户还有剩余资金的职工,可以提取公积金余额冲还本金。该业务一上线,即受欢迎,首日办理近1400笔业务,金额达5700多万元。

泉州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提醒,“冲还贷+还本”业务在泉州住房公积金网上办事大厅(<http://www.qzgj.fjzq.gov.cn/>)、“泉州公积金”微信公众号同步上线,线上办理无需提供任何材料,一步办结。

具体办理路径为:泉州住房公积金网上办事大厅—“办结业务”—“偿还住房公积金贷款本金提

取”;“泉州公积金”微信公众号—“办事大厅”—“提取受理”—“偿还住房公积金贷款本金提取”。在实际操作中,点击“偿还住房公积金贷款本金提取”后,系统将自动判断客户是否有办理冲还贷,如果有,则提取至余额剩6个月的缴交额;如果没有办理冲还贷,则提取至余额剩100元。系统会自行判断是否还款满一年,距离上一次提取是否满一年,条件满足才可提取。

线上办理过程如遇问题,可拨打泉州公积金热线12329咨询,或到公积金办事大厅线下办理。

(本报记者)

# 劳动关系还是劳务关系,不是一纸协议说了算

农民工和企业签订劳务协议,在农民工受伤后,如果主张双方是劳动关系,该如何判断双方之间的关系呢?

近日,北京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北京二中院)在审理类似案件时认为,民事法律关系的性质不能仅依据双方的约定来确定,而应根据双方的实际情况综合认定。

## 派送员工作中受伤 仲裁与一审均判定不存在劳动关系

今年43岁的邱某老家在山西省洪洞县,于2018年7月20日入职北京一家人力资源公司(以下简称人力资源公司)。双方签订劳务协议后,邱某被安排至每日优鲜公司担任派送员。

2018年8月6日,邱某在北京首都国际机场生活区东平里附近送货时与机动车发生交通事故,经过交警认定对方负全责,但邱某因胫骨骨折住院54天。出院后,邱某一直休养未再上班。

邱某认为,他的事故伤害已构成工伤,但由于人力资源公司未给他缴纳工伤保险,无法享受工伤保险待遇。于是在2019年5月17日,他向北京市西城区仲裁委申请劳动仲裁,要求确认其与人力资源公司之间存在劳动关系。

此后,北京市西城区仲裁委作出仲裁裁决,认定人力资源公司与邱某在2018年7月20日至2019年5月17日期间不存在劳动关系。邱某不服仲裁裁决,向北京市西城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在庭审中,人力资源公司辩称,双方已签订《劳务合作协议》,明确约定双方系“劳务合作关系”,双方不存在建立劳动关系的合意;其次,人力资源公司业务内容不涉及每日优鲜的配送工作;再次,邱某独立完成工作,其不受公司内部各项规章制度约束,而是受站长管理,双方处在同等地位。

今年4月,北京市西城区人民法院审理时认为,邱某与人力资源公司签订的劳务协议并不具备劳动合同的特征,无法证明双方之间存在劳动关系。于是,该院判决双方不存在劳动关系。

## 到底是什么关系 要以双方之间实质关系为准

邱某不服一审判决,向北京市二中院提起上诉。今年9月,北京市二中院在审理该案时查明,人力

资源公司与每日优鲜公司通过订立书面合同约定,人力资源公司为每日优鲜公司提供物流配送、仓储管理和打包等服务。

上述协议内容表明,为每日优鲜公司提供物流配送和仓储管理等服务,已经成为人力资源公司正在开展经营的一项业务,人力资源公司为了履行其与每日优鲜公司签订的上述外包合同,将邱某安排至每日优鲜公司进行工作。

此外,人力资源公司与邱某在书面条款中明确约定,邱某应当根据人力资源公司或其合作伙伴的安排及要求完成相关服务,并遵守人力资源公司及其合作伙伴的其他服务条款与规则。

两家公司在外包服务合同中亦约定,每日优鲜公司应当为人力资源公司的员工提供工作场所、相关作业的标准流程、作业技巧、考核标准及服务规范,双方还约定每日优鲜公司有权要求人力资源公司对其员工进行相应的培训教育,要求人力资源公司员工按照每日优鲜公司的操作规范作业。

北京市二中院认为,以上合同与协议的内容均表明,邱某从事的工作需要遵守人力资源公司与每日优鲜公司的服务条款及规则,并且邱某从事的工作正是人力资源公司对每日优鲜公司提供的一项业务服务的组成部分。

此外,人力资源公司分别于2018年8月14日及2018年9月18日按期向邱某转账支付了对应的劳动报酬,双方亦均具有建立劳动关系的主体资格。综合上述情况,人力资源公司与邱某之间的法律关系已经符合劳动关系的条件。

于是,该院撤销一审判决,确认人力资源公司与邱某自2018年7月20日至2019年5月17日期间存在劳动关系。

针对此案,中央财经大学教授、劳动法和劳动保障法研究中心主任沈建峰表示,用人单位与劳动者之间是劳动关系还是劳务关系,不是一纸劳务协议说了算,而是以双方之间实质的关系为准。

沈建峰指出,只要符合三个条件,即用人单位和劳动者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主体资格;用人单位的规章制度适用于劳动者,劳动者受用人单位管理,从事用人单位安排的有报酬的劳动;劳动者提供的劳动是用人单位业务的组成部分,那么,双方之间就是劳动关系。(中工网)

# 失业保险金和失业补助金 你分清了吗?

失业保险金属于常规的失业保险待遇,而失业补助金是疫情防控期间,国务院新出台的一项临时性、阶段性举措,申领时限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具体区别如下:

## 申领条件



### 失业保险金

缴纳失业保险费满一年并且非因本人意愿中断就业的参保人员。

### 失业补助金

领取失业保险金期满仍未就业或不符合领取失业保险金条件的参保失业人员。

## 发放标准

### 失业保险金

按照低于当地最低工资标准、高于城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标准的水平发放,最长不超过24个月。领取期间,还可以享受医疗、丧葬抚恤、就业服务等待遇项目。

### 失业补助金

标准不高于当地失业保险金的80%,领取期限6个月。领取期间不享受失业保险金、代缴基本医疗保险费、丧葬补助金和抚恤金。

## 失业补助金停发情形

- 领取失业补助金期满;
- 被用人单位招用并参保;
- 死亡;
- 应征服兵役;
- 移居境外;
- 享受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或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待遇;
- 被判刑收监执行。

# 建瓯 为贫困人员参保扫清屏障

本报讯 贫困户陈丽英6年前患重病,花光积蓄,负债累累,加之重病后一直无法行走,丧失劳动力。建瓯市城乡居民社保中心工作人员开展精准扶贫入户调查走访时,了解到她的具体情况,着手为她办理社会保障卡。

然而,陈丽英原户籍在宁德市古田县,嫁入玉山镇后,一直没有在建瓯市落户,无户口,无身份证,无银行卡,属于典型的“三无”人员,参保的必要材料全部缺失。

为了解决陈丽英户口问题,工作人员直接与古田县派出所联系,然而,陈丽英在古田的户口已被注销,随迁落户的方案以失败告终。建瓯市城乡居民社保中心多次与玉山镇派出所联系,经过多番努力,陈丽英终于顺利落户,并办理了身份证。

考虑到陈丽英常年卧床,行动不便,工作人员与当地农商银行联系,为她开辟绿色通道,上门采集信息,直接办理社会保障卡,并立即办理

参保手续。

类似陈丽英这样因特殊情况未参保及领取养老金的困难人员,并非个例。

针对这些特殊人群,近年来,建瓯市城乡居民社保中心多次组织入户走访调查,全面开展建档立卡贫困人口参加社会保险情况核实,掌握了535名贫困人口未参保原因,第一时间反馈至各乡镇、街道,动员符合参保条件未参保的困难人员参保。

对于一些特殊类型人员(如精神病人)未有社保卡的,通过协调金融机构上门办理;对于外出务工的困难人群,直接电话或微信建立联系,尽量协调工闲或者假期回乡办理参保登记;对于更换号码及住所的“失联人员”,通过走访邻里亲友,多方取得联系方式,并协助帮助困难人员参保,点对点逐个击破难题,全面扫清社保扶贫道路上的障碍,做到困难人员应保尽保。

(通讯员 张倩)

# 浦城 多举提升劳动争议仲裁效能

本报讯 最近,浦城县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受理了一起来自四川省宣汉县的劳动仲裁申请。覃某为浦城某合成革有限公司员工,以因工受伤所产生的医疗费、伤残补助金、工伤医疗补助金、伤残就业补助金、停工期间的工资等工伤待遇为由申请劳动仲裁。

本着预防为主、调解优先的原则,工作人员第一时间与覃某取得联系,了解到她已返回四川,往返浦城要花费较长时间和经济成本,县仲裁院启动了案前调解程序,经过多次电话沟通,为双方当事人详细讲述相关劳动法律法规,提供法律释明和必要的风险提示。最终,双方愿意进行案前调解,签订调解协议书。

这是浦城县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进一步提升劳动争议处置效能,降低劳动者维权成本的一个缩影。

近年来,浦城县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遵循调解优先原则,发挥劳动仲裁定纷止争职能,采取

多项措施,最大限度将劳动争议解决在基层、化解在萌芽状态,促进全县和谐劳动关系构建。

针对劳动关系中易出现的问题,大力抓好劳动争议预防工作,全方位多角度深层次宣传《劳动法》《劳动合同法》《劳动争议调解仲裁法》《社会保险法》等人力资源社会保障法律法规,从源头上规范企业用工,协调劳动关系,减少劳资纠纷。完善调解与仲裁衔接机制,联合基层劳动争议调解中心加强案前调解引导,仲裁员和调解员共同向当事人讲解调解优势与好处,劳动争议案件处理流程等内容,引导当事人在案前化解矛盾。

加强企业调解组织建设,在全县19个乡镇(街道)、2个工业园区、3家重点企业成立基层调解组织,提高调解人员的素质和业务能力,充分发挥基层调解组织作用。

截至目前,浦城县劳动争议仲裁院受理劳动争议案件70件,未发生重大集体案件,劳动关系总体呈平稳态势运行。(通讯员 叶小兰)